

# 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分析\*

——基于国家 - 社会关系的视角

钱维胜

---

**【摘 要】** 马克斯·韦伯关于合法性类型的分类蕴含对国家 - 社会关系的不同认识，为理解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提供了不同的理论基础。简言之，国家基于区隔社会的关系实现超越型自主，基于嵌入社会的关系实现嵌入型自主，基于整合社会的关系实现动员型自主。目前学界对国家自主性实现机制的讨论主要集中于前两种，忽视了文化属性较为强烈的动员机制，因此动员型自主这一概念的提出有助于进一步理解国家具有的文化治理的技术优先性。在国家治理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在精英决策、法理结构和价值系统等层面赋予的中国国家自主性是支撑中国现代化发展的关键因素。

**【关键词】** 国家自主性 国家 - 社会关系 文化属性 国家治理

**【作者简介】** 钱维胜，政治学博士，北京大学国家治理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 D0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7 - 1125 (2023) 12 - 0110 - 16

---

20 世纪 80 年代，“找回国家”学派提出要重新将“国家”作为政治学分析的核心问题，这场运动是对二战以来美国政治学界行为主义分析的一种质疑与反思。将国家作为一个重要概念变量进行研究后，“国家性”“国家能力”“国家自主性”等相关概念便得以提出。这些概念不仅从理论层面丰

---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现当代国外国家理论跟踪研究”（20BZZ033）的阶段性成果。感谢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马金易同学在文章修订方面做的工作。

富了学界对国家形态的认知，还从现实层面指导着国家治理实践。这种从国家维度重新透视社会运动、经济发展和政策执行的学科视角极大丰富了政治学研究。“找回国家”运动的代表人物斯考切波早在1979年就曾提出，“国家可以被看作拥有领土和居民控制权的组织，它可以系统地表达和推进自己的目标，而不是简单地反映集团、阶级或社会的需求与利益”，<sup>①</sup>这一表述暗含了国家自主性，即统治集团不受社会利益集团的约束自主推进目标的能力。然而，由于“找回国家”学派内部的理论视角差异以及现实世界中国家具体形态与实践的差异，国家自主性的定义要更为复杂。从一般意义上讲，国家自主性指国家权力相对于一般政治权力及其他社会权力的独立性。<sup>②</sup>然而，如何理解国家权力相对于社会权力的独立性，即国家相对于社会到底具有何种力量，是“塑造”还是“反映”？这一问题构成了国家自主性概念争论的主要脉络，同时也是早期“找回国家”学派的学者重新认识和理解国家自主性的基本出发点。在对这一问题进行讨论的基础上，一些新的重要问题不断涌现：国家与社会之间是怎样的关系形态？这对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有何影响？基于不同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呈现怎样的差异？

目前学界研究往往倾向于从单一维度来理解国家自主性概念，这就使学者彼此之间的争论莫衷一是。迈克尔·曼将国家自主性的来源分为两个方面，<sup>③</sup>这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斯考切波和埃文斯等学者的研究，但仍然未能把握国家自主性概念的全部复杂性。这些研究者多侧重于国家具有的物质属性，他们从韦伯的“国家是在特定领土内合法垄断暴力的人类共同体”这一定义出发，强调国家具有的暴力与制度属性，而相对忽视了国家具有的文化特质。<sup>④</sup>因此，如何将文化对国家自主性的赋能与约束纳入这一理论范畴是丰富国家自主性研究的重要视角。事实上，韦伯关于合法性权威类型的论断为理解现实世界中的权力结构与支配关系提供了极为丰富的认知视角，这也成为“找回国家”学派源源不断的思想资源。遗憾的是，他们对韦伯思

① Theda Skocpol,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Strategies of Analysis in Current Research*, in Peter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4.

② 参见时和兴：《关系、限度、制度：政治发展过程中的国家与社会》，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10页。

③ 参见 Michael Mann,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Europe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25 (2), 1984, pp. 185 - 213.

④ 参见肖文明：《国家自主性与文化：迈向一种文化视角的国家理论》，《社会学研究》2017年第6期，第212页。

想资源的借鉴并不充分和均衡，不仅在探讨国家建构与社会革命等重要政治议题时未能充分将合法性纳入分析范畴，也没有把卡里斯玛（charisma）的权威支配类型纳入国家支配结构的有效分析之中，而是过度重视国家建构进程中的官僚体制建设这一宏观过程。显然，这种偏颇与失衡对韦伯思想的充分发掘是不利的。除了被广泛引用的“国家”概念，韦伯并没有提出完整的国家理论，<sup>①</sup>这就为学者充分利用韦伯的思想资源进行阐释提供了理论空间。因此，本文尝试将韦伯的三种权威类型作为理解国家的逻辑主线，以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差异视角为逻辑支点梳理“找回国家”学派关于国家自主性的研究，从文化维度对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进行阐释，最后以国家自主性的三种实现机制为视角分析中国的国家治理进程并简要论述这种政治分析具有的现实意义。

## 一、国家自主性概念的马克思主义渊源

虽然“找回国家”学派关于国家自主性的论述是在韦伯主义的传统中发扬光大的，但这一重要的理论脉络其实渊源于马克思主义，<sup>②</sup>而且国家自主性这一概念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占据着较为重要的位置。<sup>③</sup>有些学者认为马克思将国家视为统治阶级的统治工具，服务于统治阶级的阶级利益，因而国家不具有独立于统治阶级的特殊利益。然而，这种把马克思的国家理论归结为还原论并否认国家自主性存在的观点是对马克思主义的曲解。

实际上，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国家自主性的主要表现形式有两种。一方面，人类社会中私人利益和公共利益之间的矛盾是根深蒂固的。国家不仅因阶级的分化而包含不同的阶级利益，还因职业、教育、地域等不同类别构成的不同共同体而聚合出不同的群体利益。由此，国家成为不同阶级和群体展现自己政治利益的舞台和场所。国家作为平衡不同阶级、群体利益的重要力量，必须表现出具有自身独立利益的倾向才能得到社会的信服、认同与支持，即“公共利益才以国家的姿态而采取一种和实际利益（不论是单个的还是共同的）脱离的独立形式，也就是说采取一种虚幻的共同体形

① 参见[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63页。

② 参见时和兴：《关系、限度、制度：政治发展过程中的国家与社会》，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11页。

③ 参见谢江平：《马克思恩格斯视野中的国家自主性》，《理论月刊》2016年第7期，第28页。

式”。<sup>①</sup> 因此，国家作为“虚幻的共同体”具有不同于社会利益的以公共利益冠名的自我利益，这就为政治领域的行动者争夺本集团特有的社会经济利益提供了可能。<sup>②</sup> 另一方面，国家不仅是在阶级冲突之中产生的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工具，也“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sup>③</sup> 国家的出现意味着“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因此，恩格斯将国家概括为“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相异化的力量”。<sup>④</sup> 在实际的政治过程中，在“等级还没有完全发展成为阶级，比较先进的国家中已经被消灭了的等级还构成一种不定形的混合体而继续起着一定的作用，因而在那里任何一部分居民也不可能对其他部分的居民进行统治”<sup>⑤</sup> 的地方，国家作为独立行动者出现。也就是说，当各种社会力量势均力敌时，国家作为表面上的调停者而具有某种独立性。上述两种对国家职能的理解分别将国家视为“竞技场”和“调停者”。

除了论述国家相对于统治阶级的自主性，马克思还论述了另外两种自主性。<sup>⑥</sup> 其一为上层建筑之于经济基础的自主性，即作为上层建筑的国家通过运用政治权力行使对经济基础的自主权来实现国家的独立偏好。其二为国家官僚之于集团政治的自主性，“国家被描述为可以摆脱市民社会与资产阶级控制的独立的行动主体，甚至是一种可以剥夺资产阶级控制国家的能力的一整套庞大的体制”。<sup>⑦</sup>

可见，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国家自主性的分析既有理论上的推演与自洽，也有事实上的描述与分析，深刻揭示了现代国家面临的自主性问题。这些经典论断启发了新马克思主义者普兰查斯和米利班德（也译作密利本德）的研究。伴随 20 世纪后半叶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发展变化以及福利国家的实践，工人的福利待遇日益提高，贫富差距相对缩小，阶级矛盾也趋于缓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37~38 页。

② 参见 [美] 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26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91 页。

④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89 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70 页。

⑥ 参见刘召：《国家自主性理论及其中国适用性》，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42 页。

⑦ 刘召：《国家自主性理论及其中国适用性》，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47 页。

如何将马克思主义的国家自主性理论适用于新的时代环境是西方新马克思主义者面临的重要挑战。普兰查斯采用结构主义的方法把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理解为政治、经济和意识形态等各个环节相互独立又相互影响的整体，其中经济环节起到最终的决定作用。这种生产方式内部的结构分离为资本主义国家自主性的实现奠定了基础。在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政治权力与经济权力产生了特殊分离，国家可以通过经济上的妥协与让步换取政治上的服从。因而，资本主义国家的相对自主性是国家内部的一种调节和交换机制，通过统治阶级部分经济利益的让渡和对被统治阶级的某种妥协来实现阶级统治。这种结构主义的国家观念呼应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论述国家自主性时采取的“竞技场”的视角。米利班德则站在更为传统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立场上看待国家自主性的获得。他认为国家是阶级斗争的场所，国家实际上反映了主要阶级或集团的利益，为了保证国家的长远利益，国家不得不保持相对独立以满足社会其他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因此国家的“相对独立性使国家有可能以适当灵活的方式行使阶级的任务”。<sup>①</sup> 米利班德采取的工具主义的国家观念更多继承了将国家视为“调停者”的传统。虽然普兰查斯和米利班德对国家自主性的来源问题认识不同，但他们都承认国家相对于统治阶级的自主性，因而“他们的争论实际上是同一理论阵营内部的争论”。<sup>②</sup>

## 二、基于区隔社会的国家超越自主性

早期的“找回国家”学派大体秉承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国家自主性的两种不同理解。例如，斯考切波对国家自主性的理解遵循了将国家视为“独立行动者”的路径，但她批评了马克思主义蕴含的阶级论国家观，认为这一观点只是将国家视为社会势力竞争的舞台，“将国家看成是一套有组织的强制系统，总是承担着这样的职能，即支持支配阶级或集团凌驾于被支配阶级或集团之上的优越地位”，<sup>③</sup> 而没有将国家视为一套有自主性的结构，“这一结构有自身的逻辑和利益，而不必与社会支配阶级的利益和政体中全

① [英] 拉尔夫·密利本德：《马克思主义与政治学》，黄子都译，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95页。

② 郁建兴：《马克思国家理论与现时代》，东方出版社2007年版，第174页。

③ [美] 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27页。

体成员群体的利益等同或融合”。<sup>①</sup> 由此，斯考切波将国家视为一套执行权威的行政、政策和军事组织，<sup>②</sup> 只要存在这些基本的国家组织，国家在任何地方都具有摆脱支配阶级直接进行控制的潜在自主性。政治组织和利益集团的组织、行动方式以及政策动议往往受制于更大的结构，因此国家自主性是潜在的，具有关系性的特征。<sup>③</sup> 如果说斯考切波认为国家自主性必须要在国家利益与社会利益冲突时才能表现出来的话，那么在诺德林格看来，在执行政策时国家自主性的表现形式更为多样。诺德林格将“国家偏好”与“社会偏好”作为其理论的出发点。国家通过塑造、改变社会偏好与强力贯彻国家偏好这一过程来体现国家自主性。<sup>④</sup> 与斯考切波的韦伯主义视角不同，诺德林格较少突出国家的结构特性，更多从政策执行的角度来探讨国家自主性。

简言之，两者均认为国家政治精英需要有脱离社会利益的独立利益，国家被视为部分独立的行动者且有其特殊的价值偏好进而与社会中其他主要行动者争权，这一过程主要通过政策制定和政策执行体现出来。<sup>⑤</sup> 他们将国家和社会团体在政策形成中偏好分歧的存在与否作为分析国家自主性的逻辑起点，“国家与社会偏好是否吻合，构成了区分不同自主性类型和探究国家与社会行为者在政策形成中的相对重要性的关键性背景”。<sup>⑥</sup> 在这种对国家自主性的理解中，国家与社会的区分是必不可少的，而只有“通过区分国家和社会，才有可能在原则上建构起社会性约束假设的强大而广泛的影响力，才能评估国家独立于社会行为者的约束和支持所具有的公共政策影响力”，<sup>⑦</sup> 因而他们将国家与社会视为两个对立的范畴。国家是具有自身利益的“统治精英”，是自主的行动者，而社会也存在广泛的利益团体代表。国家利益的体现要以与社会利益的争夺以及对社会资源的塑造、汲取和调配为表征。这

① [美] 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28页。

② 参见[美] 西达·斯考切波：《国家与社会革命：对法国、俄国和中国的比较分析》，何俊志、王学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30页。

③ 参见张禹：《国家能力与国家概念再审视》，《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3期，第112页。

④ 参见 Stephen D. Krasner, Review Article: Approaches to the State: Alternative Conceptions and Historical Dynamics,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16 (2), 1984, p. 231.

⑤ 参见时和兴：《关系、限度、制度：政治发展过程中的国家与社会》，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20~124页。

⑥ [美] 埃里克·A. 诺德林格：《民主国家的自主性》，孙荣飞、朱慧涛、郭继光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15页。

⑦ [美] 埃里克·A. 诺德林格：《民主国家的自主性》，孙荣飞、朱慧涛、郭继光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4~5页。

种对国家的认识突出了政治场域的博弈与统治精英的抉择“依凭己意”，呈现了迈克尔·曼意义上的“真正的精英主义”的特色，强调“国家精英支配社会的个别权力”。<sup>①</sup>在这种语境下，国家被描述为混乱的、无理性的、各自为政的且不时受到资本家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无规则压力的存在，<sup>②</sup>这些相互竞争的部门和派系使国家“巴尔干化”了。<sup>③</sup>从根本上说，这种将国家视为具有自身逻辑和利益的行动者的观点，符合韦伯意义上的从传统权威视角理解的国家自主性。

众所周知，韦伯将合法性类型分为传统权威、法理权威和卡里斯玛权威。传统权威的国家结构形式包含家产制和封建制两种，前者更强调支配者命令的正当性由其属下人格性的服从来保障，虽然支配者与被支配者之间的权力界限由“规范”而来，但这些“规范”是由传统神化而非制定的。当家产制国家发展出官职占有时，支配者的权力逐渐崩解为个人（基于其特权）占有的拼凑权力；而在官职占有尚未出现的领域，支配者拥有完全专断的权力，<sup>④</sup>“除了受制于传统与可以抗衡的权力外，支配者可以依凭己意、自由地行使权力，丝毫不受规则的阻挠”。<sup>⑤</sup>这种对权力的理解将权力视为基于个体（包含个人、组织等行动者）依靠资源占有上的优势而将意志强加于其他个体的过程，体现了“个体性权力”视角。<sup>⑥</sup>在此情况下，组织是在传统“规范”的约束下基于个体之间的权力关系而形成的，国家则恰恰是一些代表不同利益关系的个体或团体互动交锋的场所。“找回国家”学派将国家视为具有自主性的行动者，政府部门、官僚等个体行动者被视为国家的代表，<sup>⑦</sup>这显然契合了韦伯对传统权威的定义，凸显了权力的“个体性”与“拼凑性”。国家超越自主性的实现是缘于政治精英具有的超越社会利益

① 参见 [英] 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55页。

② 参见 [英] 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61页。

③ 参见 Robert R. Alford and Roger Friedland, *Powers of Theory: Capitalism, the State and Democra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202–222.

④ 参见 [德] 马克斯·韦伯：《支配社会学》，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44~145页。

⑤ [德] 马克斯·韦伯：《支配社会学》，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88页。

⑥ 参见罗祎楠：《中国国家治理“内生性演化”的学理探索——以宋元明历史为例》，《中国社会科学》2019年第1期，第123页。

⑦ 参见 Margaret Levi, *The State of the Study of the State*, in Ira Katznelson and Helen Milner, eds., *Political Science: The State of the Discipline*, New York: W. W. Norton, 2002, p. 41.

集团的约束而进行自主决策的能力，这突出了政治精英之间相互博弈、彼此争权的特点，这种视角也相应建立在将国家“区隔”于社会的基础之上，即将国家与社会放在对立的层面来看待，国家与社会存在各属于己的特有区域。

### 三、基于嵌入社会的国家嵌入自主性

国家自主性并非完全通过国家与社会的割裂才能够体现，杰索普认为斯考切波所说的具有自身逻辑和结构的国家以及由此衍生的国家利益的统一性与国家精英的“超越性”观点是一种不可能的假设，因为中央集权的国家资源几乎完全不能满足雄心勃勃的国家计划（state project），国家精英集团需要与社会中的强势利益集团结盟。<sup>①</sup> 杰索普的这一观点蕴含了国家与社会二者结合的某种可能性。米格代尔也对上述国家与社会之间“区隔”的分析视角提出了疑问，另辟蹊径地提出“社会中的国家”，强调国家与社会是“相互改变”和“相互塑造”的关系。<sup>②</sup> 一方面，为了巩固实力及自主性，国家必须加强社会控制；另一方面，国家也受制于某些因素，如地方与国家的相互制衡，又或者是国家可能缺乏强大的政治根基。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一种特殊的联结机制将国家与社会紧密地联系起来，而国家能力生成和变化的决定性因素在于国家对社会的渗透能力，以及国家与社会的“嵌入”结构。<sup>③</sup> 国家自主性建立在与社会紧密联系的基础上，并通过象征国家的社会力量实现。

国家本身可以通过制度性机制与社会发生联结，并通过社会来实现国家目的。在政治实践中，理性官僚制的组织机制成为国家与社会联系的重要方式。韦伯认为现代国家的基石是以执行命令为主的等级森严的官僚体制，因而国家建立在法理权威的基础上。法理权威强调规则与制度的至高性，在其结构之下，每个命令权力的担纲者，都有相应的包含合理规则的制度赋予其正当性。官僚制作为体现这一内在原则的外在制度形式，其意义不仅在于树立了法理权威的典范，还在于成就了现代国家，即理性官僚

<sup>①</sup> 参见[英]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第58页。

<sup>②</sup> 参见[美]乔尔·S.米格代尔：《社会中的国家：国家与社会如何相互改变与相互构成》，李杨、郭一聪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55页。

<sup>③</sup> 参见庞金友、汤彬：《当代西方“回归国家”学派国家能力理论的逻辑与影响》，《天津社会科学》2018年第2期，第95页。

制的实现为现代国家的兴起提供了基本的形式框架，“现代国家拥有一个行政管理和法律的秩序，由立法程序可予以改变，管理干部的组织行动在经营运作时即以此秩序为依归”。<sup>①</sup>这一制度伴随民族国家的兴起而逐步确立，一经建立，便成为其他国家竞相模仿的制度范例，在全球扩散，成为现代国家的标志。专业官僚基于自身的专业技术与不可替代的角色加强了自己的权威基础，成为国家权力的体现。依托于官僚体制的国家自主性研究不乏其例。

基于对经济发展过程中国家作用的剖析，埃文斯认为，国家可以通过一系列私人或制度机制同社会发生紧密的联系。例如，韩国和日本等国家通过贤能官僚制机构实现了经济的迅速发展。这种官僚机构带有很强的企业认同意识并和私有企业的精英保持密切的制度化联系，以此来推行其经济政策。<sup>②</sup>埃文斯将上述模式定义为“嵌入型自主”。事实上，“嵌入型自主”的实现要靠官僚体制的制度纽带，一方面，官僚体制本身具有较强的韦伯意义上的有“内在凝聚力”的科层组织结构；另一方面，官僚体制在政府与社会、政府与企业之间承担中介作用并使其通过这种私人或制度纽带实现紧密联结，进而实现国家与社会的紧密联系。否则，国家很有可能异化为掠夺性国家。具有类似结构的制度可被用于不同目的，这说明两点：一方面，国家自主性的强弱要受社会牵制的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官僚体制对规则程序的奉行克制了其追求超出组织利益之外的个人利益的动机，官僚体制内部的官员会更忠实地服务于国家经济发展。就此而言，一个有效的制度建设过程，必须重新塑造核心参与者的目标，确立优先事项和责任感，灌输共享的假设和共同期望，在此基础上培育共同的理性。<sup>③</sup>官僚体制在理性品格（“事功”）和理想信念（“断念”）<sup>④</sup>方面的有效建设是“嵌入型自主”的功效得以发挥的重要前提。

琳达·维斯和约翰·霍布森也以“嵌入型自主”为理论工具剖析了全球各地的经济发展，认为这一概念不仅可以用来解释“东亚奇迹”，也是

① [德] 马克斯·韦伯：《社会学的基本概念 经济行动与社会团体》，顾忠华、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99页。

② 参见 Peter B. Evans, *Predatory, Developmental and Other Apparatuses: A Comparative Political Economy Perspective on the Third World State*, *Sociological Forum*, Vol. 4 (4), 1989, p. 561.

③ 参见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eds.,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51; Dietrich Rueschemeyer, *Structural Differentiation, Efficiency and Power*,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3 (1), 1977, pp. 1-25.

④ 参见 [德] 马克斯·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81页。

理解历史上欧洲经济崛起和当下欧美国家经济日渐衰落的重要理论工具。维斯和霍布森认为，当国家主义将国家描述为忙于跟不同社会团体争权夺利时，这个专制形象比较适合较弱的前工业国家，因为现代国家在推动落实国家计划方面更倾向于与其他主要权力团体共同建立竞争与合作的复杂联系机制而非对抗，<sup>①</sup> 这说明了“嵌入型自主”可能带来的国家与社会相互赋权的特性，<sup>②</sup> 展现了国家与社会双向车道连接的特征。<sup>③</sup> 因而，如果说超越自主性体现的依然是国家作为“行动者”的角色，那么嵌入自主性要求的国家则具备更为鲜明的制度结构特征，成为国家与社会力量互相博弈、协调和平衡的“场域”。

国家权力机构中的官僚是国家权力的象征，他们在征收税收、管制社会和规范市场等方面承担了重要责任，国家自主性的嵌入实现机制体现了具有鲜明组织制度特征的官僚体制发挥的特殊作用。韦伯意义上的官僚机制具有严格理性化的属性和克制个人非理性的结构特质，这种属性和特质为其体现国家意志提供了条件。同时，作为个体的官僚不可避免地要成为社会一员，个体生活的特点使这些官僚具有鲜明的社会属性，社会网络与个人交际为官僚个体打上了独有的社会印记，作为官僚的个体弹性回应社会诉求是国家介入社会事务的重要渠道。<sup>④</sup> 因此，官僚体制成为传达国家意志并反映社会利益的重要渠道，成为国家自主性嵌入实现机制的重要载体。从这一角度看，国家与社会的关系不再是严格区隔，而是依托一定的组织载体实现了国家对社会的嵌入，当然这种嵌入并非单方面的，社会也可以通过这一途径实现对国家的影响。因而，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并非零和博弈的关系，两者可能会相互促进，形成双赢局面。<sup>⑤</sup> 这正是“基础性权力”的含义，“基础权力是一个双向车道”，<sup>⑥</sup> 国家通过一系列制度实现社会控制，但社会也能通过这些基础

① 参见 [澳] 琳达·维斯、约翰·霍布森：《国家与经济发展：一个比较及历史性的分析》，黄兆辉、廖志强译，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版，第 13 页。

② 参见 Xu Wang, *Mutual Empowerment of State and Society: Its Nature, Conditions, Mechanisms and Limits*,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31 (2), 1999, pp. 231–249.

③ 参见 [英] 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69 页。

④ 参见 Bernardo Zacka, *When the State Meets the Street: Public Service and Moral Agenc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7, pp. 150–151.

⑤ 参见 Peter B. Evans, *Embedded Autonomy: 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35.

⑥ [英] 迈克尔·曼：《社会权力的来源（第二卷）：阶级和民族国家的兴起（1760—1914）》上册，陈海宏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69 页。

制度来实现对国家的影响，因而韦伯意义上的体现规训属性与制度化特征的官僚体制是理解国家“嵌入型自主”的重要密码。

#### 四、基于整合社会的国家动员自主性

迈克尔·曼对基础性权力与专制性权力的论述拓展了斯考切波关于国家自主性的理论视角，但他没有细致思考通过国家“整合”社会来实现国家自主性的可能性。埃文斯关于“嵌入型自主”的研究承认了国家与社会的融合与衔接，但是“嵌入”本身描述的是特定情境中的国家与社会关系，是对国家与社会分殊之后形成的特定关系的抽象表达。<sup>①</sup>因而，无论是“超越”还是“嵌入”都预示着国家与社会的分野，而这种分野本身就存在认识上的理论谬误，<sup>②</sup>无法充分解释现代国家的强大动员能力和国家对社会的强力塑造作用。米格代尔曾建议从国家与社会整合的视角来看待现代国家能力和集体意识的平衡，而这恰恰是国家自主性的一种重要体现形式，<sup>③</sup>因为国家文化体系和价值象征的渗透本身就是国家整合社会的重要方式。事实上，韦伯关于卡里斯玛权威的论述给理解这种具有强烈塑造与动员属性的国家自主性带来了重要启发。

韦伯认为，卡里斯玛的力量来自对启示与英雄的信仰，是一种对宣示之意义与价值的情绪性确信，也奠基于英雄性。卡里斯玛的信仰是将人“从内部”革命起，再根据其革命的意愿来形塑外在事物与秩序。<sup>④</sup>在这种意义上，卡里斯玛权威确立了人类的心灵秩序，并使追随者形成了对集体的想象，进而确立了政治秩序。在现代国家理性官僚制兴起的过程中，由于政治结构的变化与信仰价值的更新，卡里斯玛权威的生存空间日益狭小，但这并不说明卡里斯玛权威会在现代社会消失。卡里斯玛权威在现代社会的重要存在形式是通过塑造共同体的信仰价值或意识形态来对共同体进行统治，进而确立现代国家的价值偏好与文化秩序。在此意义上，体现卡里斯玛特质的个人领袖被意象化为具有神圣性的国家，国家也因而具有了相对于个人的情感

① 参见曹胜：《国家自主性：从“分殊制衡”到“嵌入协同”——理论变革与实践意义》，李路曲主编：《比较政治学研究》第14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8年版，第88页。

② 参见 Bob Jessop,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Yet Again): Reviews, Revisions, Rejections and Redirections*,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Sociology*, Vol. 11 (2), 2001, p. 155.

③ 参见肖文明：《国家自主性与文化——迈向一种文化视角的国家理论》，《社会学研究》2017年第6期，第217页。

④ 参见 [德] 马克斯·韦伯：《支配社会学》，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63页。

属性,<sup>①</sup> 进而国家可以使自身成为被崇拜的核心, 组织并确保这种崇拜的运行和发展。<sup>②</sup> 由此, 国家便是“由社会集体在长时间内酝酿产生, 在每个社会成员之中散播的情感、理想和信念”,<sup>③</sup> 并使公民(追随者)对其形成基本的认同和拥护。在这种意义上, 国家可被视为具有卡里斯玛特质的文化资源与价值象征。

从象征系统的动员机制来理解国家自主性, 便不再从具体的政策执行或国家与社会偏好来看待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分殊, 这种视角本身是将社会看作一个统一的整体, 被包裹进国家的统一目标与行动中。国家能够将文化价值与符号象征全面渗透进社会, 国民也在国家的整合动员过程中维系了对国家的信任与忠诚。国家通过仪式、符号和话语等文化资源与价值象征激发国民的集体意识与情感共鸣, 形成涂尔干意义上的“集体欢腾”。情感上的同质也意味着国民在身份认同上形成了统一, 这时国家权力的呈现并不在于其鲜明的指向性与弥散性, 而在于通过特定事件的符号化、集体表象系统的生成实现的对原子化社会的整合与动员, 这体现了国家权力的弥散性与接受的自愿性。<sup>④</sup> 价值象征的扩散所及之处便是国家权力的彰显之地, 社会因而成为被国家仪式符号、文化资源和价值象征包裹的内含物。在这种对国家自主性的理解中, 并不存在国家与社会严格的分离或是分离之后国家又通过制度组织机制将国家力量嵌入社会中的关系, 反而是国家通过仪式、选举或战争等具体手段来展现其具有的卡里斯玛特质并塑造公民的群体认同, 公民作为个体被裹挟进强大的国家机器中并为国家的盛典而狂欢。正是在这种意义上, 国家并非新韦伯主义者认为的显在的制度结构实体, 而是伴随人们丰富的社会实践产生的结构效应( structural effect ), 是依据人们的情感生发而建构的“想象的共同体”。<sup>⑤</sup>

国家可以通过宗教和仪式来塑造国民的思想观念与群体性格。19 世纪的巴厘是一个生活在典范的仪式之下的国家, 皇家的仪式生活不仅仅是对社

① 参见 [法] 爱弥尔·涂尔干:《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 渠东、汲喆译, 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 第 295 页。

② 参见 [美] 杰弗里·C. 亚历山大:《社会学的理论逻辑》第 2 卷, 夏光、戴盛中译, 商务印书馆 2008 年版, 第 355 页。

③ Emile Durkheim and Anthony Giddens, *Durkheim on Politics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6, p. 54.

④ 参见钱维胜:《表演视域下的国家:作为仪式与表演的公共权力》, 李路曲主编:《比较政治学研究》第 21 辑, 商务印书馆 2021 年版, 第 85 页。

⑤ 参见 Timothy Mitchell, *The Limits of the State: Beyond Statist Approaches and Their Cr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5 (1), 1991, p. 85.

会秩序的简单反映，其本身就是社会秩序追求的范型，这种仪式反映的是超自然秩序。<sup>①</sup>正是由于仪式本身反映的是超自然秩序，仪式就具有了卡里斯玛的特质，并成为生活在这个世界的人们生活范型。虽然这是一个“国家”，但这个“国家”是由松散的内部联盟组成的，因此它摇摆于两种对抗的力量之间，即典范国家仪式的向心力和国家结构的离心力。<sup>②</sup>从“巴厘剧场国家”的实际运作可以看出，仪式和典范在使国家摆脱离心力成为一个具有统一的文化符号的象征的过程中发挥了具体作用，这套仪式和典范也确实 在巴厘岛居民的日常生活中起到了文化象征和塑造的作用。国家能够超越社会力量与联盟的限制进行表演，这彰显了国家意识形态对各阶层群体的独立与渗透，这种内嵌于国家的符号代表了国家政治与伦理的基本诉求，深深烙刻在共同体中所有个体身上，并对其形成一种基本的制度与价值约束，这是国家自主性的一种表现。<sup>③</sup>在这一体制中，任何人都无法逃脱典范的束缚，除非有外力的作用。由此，国家自主性体现为国家能为国民提供统一的思想背景和文化符号，而对一个国家的摧毁也意味着摧毁了其社会和道德认同根基。

此外，国家还可以通过选举展演国家的卡里斯玛特质。韦伯曾言，卡里斯玛支配正在向民主制的选举制度转化。<sup>④</sup>斯莱特结合东南亚国家民主化的政治实践过程，对韦伯的这一命题进行了生动阐释。东南亚国家通过竞争性的选举将国家制度渗透进领土之内以实现对民众的控制与统治，如通过构建大众型政党来吸引选民，通过对边缘地区的民众进行选民登记来控制选民，通过对地方权威进行干预来使其归化，等等。<sup>⑤</sup>总之，国家在其统治疆域内通过推行政治制度展现卡里斯玛特质来建构国民认同。另外，蒂利还阐述了国家通过战争塑造国民身份认同的机制。国家作为超乎常人的精神力量，可以动员国民来捍卫国家并由此建

① 参见 [美] 克利福德·格尔茨：《尼加拉：十九世纪巴厘剧场国家》，赵丙祥译，商务印书馆 2017 年版，第 12 页。

② 参见 [美] 克利福德·格尔茨：《尼加拉：十九世纪巴厘剧场国家》，赵丙祥译，商务印书馆 2017 年版，第 17 页。

③ 参见 Stephen D. Krasner, *Approaches to the State: Alternative Conceptions and Historical Dynamics*,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16 (2), 1984, p. 233.

④ 参见 [德] 马克斯·韦伯：《支配社会学》，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283 页。

⑤ 参见 Dan Slater, *Can Leviathan Be a Democrat? Competitive Elections, Robust Mass Politics and State Infrastructural Power*, *Studies in Comparativ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Vol. 43 (4), 2008, pp. 252 - 272.

构个人与超凡力量之间的秩序关系。现代国家的显著特质之一是国民对象征主权的共同体——国家给予的稳固的身份认同，而这一身份认同的形成过程与战争有密切联系。<sup>①</sup> 近代西方国家之间的频繁战争导致西方国家逐渐以直接统治即官僚制的方式取代间接统治，国家领土的中央化过程得以实现，<sup>②</sup> 征兵方式也由早期的雇佣兵制逐渐转变为义务兵役制，以更低的成本招募更多的士兵。国家内的同质化过程还得益于国家对教育体制、语言体系和军事服务等事务的一体化推进，由此国家内的象征体系得以确立，民族观念逐步萌发，想象的共同体得以构建。

格尔茨和斯莱特等的研究从国家的动员机制角度对国家的自主性予以诠释，认为国家可以通过仪式典范、选举渗透和战争动员等方式将整个社会纳入国家的目标中。这些方式的共同之处在于最大化地动员群众参与政治运动，正如韦伯所言，“所有的群众诉求都必然会具有‘卡里斯玛的’特色”。<sup>③</sup> 当社会群众被国家动员参与政治运动实现国家目标时，他们也被渐渐笼罩进国家的卡里斯玛光环之内，奠基于英雄性的个人崇拜被意象化为具有神圣性的国家，因而国家自主性的实现得益于国家蕴含的卡里斯玛特质、国家相对于个人的神圣性以及国家组织起的情感沉浸，即建立在国家作为文化价值与象征体系的基础之上。因此，国家与社会的边界变得模糊，或者说社会被消解于作为文化价值与象征体系的意象之中。

## 五、国家自主性的实践意涵

国家自主性对现代国家而言是必需的。只有国家拥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性，国家才能根据其自身定位和宗旨目标来塑造国民与社会，维持国家的统治。本文以韦伯的合法性权威的三种类型为理论支点，尝试对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进行综合分析，识别出超越、嵌入和动员三种机制。这种划分并不意味着国家自主性的呈现是单一的，相反，它更可能呈现复合状态，即以政治权力分割拼凑的精英政治可以和组织严密、技术高超的官僚政治以及信仰体系交融渗透的文化政治重叠交错，共同谋求政治结构的稳固与社会秩序的

① 参见 [美] 查尔斯·蒂利：《强制、资本和欧洲国家：公元 990 ~ 1992 年》，魏洪钟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39 ~ 140 页。

② 参见 Michael Mann,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Europe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25 (2), 1984, p. 201.

③ [德] 马克斯·韦伯：《支配社会学》，康乐、简惠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287 页。

稳定。现代国家的发展奠基于国家自主性的实现之上，而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多样性也意味着国家自主性实现机制的复杂性。任何单一的实现机制都无法充分满足现代国家的权力需求，国家自主性是精英政治、法理制度与价值理念等变量复合而成的多元函数。

作为具有鲜明实践内涵的理论概念，国家自主性不仅在国家理论中具有独特地位，在国家治理的实践中也发挥了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自主性是支撑中国现代化发展的关键因素，也是实现超大规国家有效治理与推进现代化变革双重目标的核心因素。<sup>①</sup> 如果没有国家自主性，中国作为现代国家的发展进程将受制于不同利益集团的裹挟与传统政治理念的约束。这正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党百年之际宣告中国共产党“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sup>②</sup> 的底气所在。究其原因，中国共产党在精英决策、法理结构与价值系统等层面塑造的国家自主性为中国的改革发展进程赋予了强大的生机和活力，有效推动了现代化国家的建设与发展。

首先，在精英决策方面，中国形成了以中国共产党为核心的精英决策群体，形成了与社会利益集团相隔绝的决策机制，从而不会受到西方意义上具有多元主义特征的利益集团的约束和影响。因此，中国能够基于实际发展状况理性地制定和实施现代化发展规划，改革束缚发展的体制机制，有目标、有规划、有步骤、有措施、有成效地持续推进现代化发展。基于中国革命的历史传承，中国建立了以党的领导为核心的国家权力结构以实现对超大规国家的有效治理，精英决策群体制定的政策能够通过民主集中制的制度结构得到有效实施，由此国家超越自主性得以实现。

其次，在法理结构方面，中国持续推进法治国家建设，形成了以规范严整的党政结构为内核的国家行政体制。中国的行政体制并不是封闭僵化的，这一体制的内核是一个具有主动学习能力与适应能力的群众型政党。“勇于自我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sup>③</sup> 因此中国共产党主导的国家行政体制能够在各个历史时期不断根据外界环境的变化主动调整党

① 参见周光辉、彭斌：《国家自主性：破解中国现代化道路“双重难题”的关键因素——以权力、制度与机制为分析框架》，《社会科学研究》2019年第5期，第22页。

②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12页。

③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21年版，第19页。

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与此同时，为防止行政体制腐化出社会的食利阶层，中国共产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决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sup>①</sup> 确定了行政体制的理性结构与理想性格。中国行政体制具有的这种极为强劲的生存韧性保证了中国国家与社会的衔接，国家通过行政体制既能嵌入社会实施政策，也能了解民意倾听诉求，并能始终保证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sup>②</sup> 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最后，在价值系统方面，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了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的胜利，在这一过程中逐渐确立起“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人民置于国家主流政治话语的中心位置，极大促进了人民的主人翁意识，提升了人民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国家代表的意象及其主导的话语体系实现了对社会的渗透、整合与动员，“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仅是形式上的话语主张，而且具有实践上的鲜明体现。<sup>③</sup> 在国家面临重大突发自然灾害或推动重大战略决策之时，党和政府总能有效调动起规模庞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这是国家动员自主性的真实写照。

总之，国家自主性三种机制的合理运作体现了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不同实践维度，是新中国自成立以来取得飞速发展的重要原因，也是当前中国现代化国家建设的重要支撑。不断强化中国国家自主性、解决制约中国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实现国家治理现代化，是中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需要关注的重要问题。因此，正确认识国家形态、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互动、国家自主性的实现机制，并使这些认识服务于国家治理体系的现代化建设和国家治理能力的综合提升，无疑也是非常重要的。

（责任编辑：任 玥）

- 
- ①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 2021 年版，第 19～20 页。
- ②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 2021 年版，第 11 页。
- ③ 参见邱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马克思主义话语体系构建：基于红色文化符号表征的分析》，《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 年第 4 期，第 35～36 页。